证券代码: 603603 证券简称: 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 临 2022-033

债券代码: 150049 债券简称: 17 博天 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事项的专项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被申请人")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通知书》,债权人安徽子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相关规定,公司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承诺履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全面自查。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 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二、公司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形。

三、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等相关主体尚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 (一)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等相关主体不存在尚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 (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等相关主体正在履行的承诺事项如下:

承诺背景	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 间及期 限	是否及 时严格 履行
与次开行关承首公发相的诺	发文真性准性完性承行件实、确、整的诺	公司	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公司 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 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 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 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2、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 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博天环境《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	2017年 2月17 日-长期 有效	是
		汇金聚合 (宁波)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	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博天环境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促成博天环境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博天环境有权将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公司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	2017年 2月17 日-长期 有效	是
与首 次公 开发 行相	减持 意向 承诺	汇金聚合 (宁波)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	若减持公司股份,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将通过上交所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2017年 2月17 日-长期 有效	是

关的 承诺					
与 次 开 行 关 承 系 系 系 形 成 形 成 形 。 形 。 形 。 形 。 形 。 形 。 。 系 。 系 。 系 。 系	减持 意向 承诺	赵笠钧	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7年 2月17 日-长期 有效	是
与次开行关承首公发相的诺	避同竞承免业争诺	汇金聚合 (宁波)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	为避免今后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控股股东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博天环境及其他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公司及其控股或参股的公司(以下简称"附属公司")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的企业投资,且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2、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会安排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 3、本公司将充分尊重博天环境的独立法人地位,严格遵守其公司章程,保证博天环境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博天环境的公司章程规定,促使经本公司提名的博天环境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持有博天环境 5%以上(含 5%)的股份为止。	2017年 2月17 日-长期 有效	是

与次开行关承	避免业争诺	赵笠钧	为避免今后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实际控制人赵笠钧先生向博天环境及其他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参股的公司("附属公司")、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股或参股的子公司,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2、本人及附属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凡本人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安排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安排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为止。	2017年 2月17 日-长期 有效	是
与次 开行关 承	减和范联易诺少规关交承	汇金聚合 (宁波)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	1、本公司及其控股或参股的公司("附属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承诺将不会向博天环境及其并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2、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博天环境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2017年 2月17 日-长期 有效	是

			4、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其经营决策来损害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处于博天环境控股股东的地位为止。 1、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参股的公司("附属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			
与次 开 行 关 承	减和范联易诺少规关交承诺	赵笠钧	的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2、本人及其附属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人及附属公司将严格遵守博天环境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博天环境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本人及附属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博天环境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博天环境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为止。	2017年 2月17 日-长期 有效	是	

四、其他应当予以关注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当予以关注的事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